

福清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关于开展扶贫项目资产摸排的函

市发改局、市民政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卫健局、市水利局、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、市城管局、市交通局、市工信局、市残联、：

为落实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的《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，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，请相关单位对十八大以来（即 2012 年以来）扶贫项目资产（21305 科目下的资金所形成的资产）进行全面摸底，并填报《扶贫项目资产摸底表》（见附件），于 11 月 8 日前将电子版和正式件（加盖公章）发函至福清市扶贫办，若无形成扶贫资产，也烦请回函。联系人：钟舒婷，联系电话：13075846622，邮箱：fqsfpb@126.com，传真：85152610。

特此函达。

- 附件：1. 福清市扶贫项目资产摸底表
2. 《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乡村振兴局省委农

办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实施意见》（闽政办〔2021〕40号）

福清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11月1日

